

<<前沿·实务·文摘>>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前沿·实务·文摘>>

13位ISBN编号：9787503669736

10位ISBN编号：750366973X

出版时间：2007-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何家弘

页数：35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从教材的名称就可以看出，20世纪90年代以前的教材一般都以“证据学”为书名，后来则多改称为“证据法学”。

有的学者认为，从“证据学”到“证据法学”标志着学科的进步；也有的学者对于证据学是否属于法学的范畴提出了质疑；近来还有学者提出了“证据科学”的概念。

于是，证据学、证据法学、证据科学等概念之间的关系又成为了人们讨论的话题。

笔者在《证据学论坛》第一卷的“卷末絮语”中就曾经说过：“证据学是一门博大精深的学问。

就概念而言，证据学自有广义与狭义之分。

前者包括证据法学、证据调查学和物证技术学等学科；后者则仅指证据法学。

《证据学论坛》取其广义。

证据法学、证据调查学和物证技术学等分支学科都以证据为研究对象，但是研究的角度和侧重点有所不同。

证据法学主要从法律规范和制度方面研究证据；证据调查学主要从调查方法和手段方面研究证据；物证技术学则从科学和技术的角度研究证据，而且主要是各种物证的发现、识别、记录、提取、保管、检验和鉴定。

上述分支学科是相互连接、相辅相成的。

证据学的研究需要多种方法的结合，需要以多种学科知识为基础，其中既有很深奥的哲理，也有很精确的技术，因此堪称为‘真正的学问’。

”

书籍目录

卷首白话 证据学范畴的困惑前沿聚焦 刑讯逼供与案件事实的证据认定 刑事证明中的联结点初探 解析“两个基本”与“留有余地”——以一起死刑案例为标本的分析 关于审查和判断刑事案件“证据充分”的实证分析 提起公诉的证明标准之初步研究 民事证明标准实证研究专论大观 诉讼证据定义新论 论区分公文书证与私文书证的意义 证据契约初探 品格证据在审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的应用 刑事辨认程序与证据比较研究 事实推定过程中的价值考量学术沙龙 非法取证与刑事错案——法学名家高峰论坛……卞建林龙宗智卢建平黄京平何家孚弘 谈谈真实发现原则 实行传闻证据排除规则根治刑讯逼供顽症 民事诉讼中要不要采纳非法证据排除规则 毒品案件审理中的事实推定——基于刑事司法证明方式视角的分析 国际反腐合作中的证据问题 隐姓瞒名：美国的证人保护制度科技平台 美国非法计算机证据排除之规定及启示 “电子眼”的证据法分析 声纹鉴定结论在诉讼中的运用 论司法鉴定检验方法的规范化——以鉴定质量控制为视角实证研究 关于民事诉讼证明标准的调研报告疑案会诊 第十卷反馈：利用“免还通知单”平账的事实不足以证明嫌疑人具有侵吞公款的故意 第十卷反馈：认定贪污案件被告人是否具有侵吞公款故意应证据证明或司法推定 窃电大案的证据是不足还是充分？——关键看是否具有排他性处法评价 美国律师协会关于促进目击证人准确辨认的最佳做法的声明 法国刑事证据制度研究 澳洲刑事证据可采性问题透视精品文摘 第一部分 证据制度改革与证据立法 第二部分 证据的概念与形式 第三部分 证明规则的建构与完善英文目录征稿启事

章节摘录

一、“电子眼”的技术可靠性 “电子眼”是“智能交通违章拍摄管理系统”的俗称，常见是固定的车辆违法自动监测器和速度监测仪，最普通是在特定地点安装的固定闭路电视监视系统，主要用于警力相对薄弱的路口和路段、交通事故的多发点。

从监测设备拍下违章行为到最后公布在交通公网上，一般需要20天左右。

基本程序步骤是： 1.对象确认。

主机按一定采样频率通过监视摄像头对监视区域进行采样，对前后两次采集到的图像进行比较，确定监视区域内有物体移动的，则提取该运动物体的特征，据此确定是否是机动车辆。

2.抓拍违章。

确定是机动车后，各抓拍机构分别相连接的监视摄像头、特写摄像头和全景摄像头对违章车辆进行不同角度的抓拍。

例如，一辆闯红灯的违章车辆将会被抓拍形成三张照片：一张追溯0.5秒前的历史录像特写（近景），一张未来0.5秒后的远景录像特写，一张近景照片为车辆的号码牌的特写。

3.车牌识别。

最后一张照片经过图像预处理后，应用模式识别技术将识别出违章车辆号码牌上的车牌号码。

4.人工处理。

目前大部分的电子眼设备还不能自动传输数据，需人工定期提取录入，重新甄别，确认有效后，录入到执法信息库。

从“电子眼”的工作流程来看，它只是一种取证的方法，所拍摄的图像资料并没有当然的证据效力。

只有经过依法质证和认证，才能成为定案的根据。

在质证和认证方面，“电子眼”设备的技术可靠性是首要的环节。

所谓技术可靠性，是指“电子眼”作为一种客观的执法方法或者手段的先进性、稳定性、规范性等可信赖性指标，至少表现在硬件、软件、人员和管理四个方面。

学界和实务界比较关注前两者的可靠性，即硬软件的先进性、稳定性和安全性。

这种观点隐含着一种意思：只要交警部门能够证明“电子眼”设备的可靠性，那么，就可以直接认定电子眼证据资料的真实性。

.....

编辑推荐

本书包括前沿聚焦、专论大观、学术沙龙、科技平台等内容。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